

祂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

路加福音 24:1-9，“七日的頭一日，黎明的時候，那些婦女帶著所預備的香料，來到墳墓前。看見石頭已經從墳墓輾開了。他們就進去，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。正在猜疑之間，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。衣服放光。婦女們驚怕，將臉伏地。那兩個人就對他們說，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。當記念他還在加利利的時候，怎樣告訴你們，說，人子必需被交在罪人手裡，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復活。他們就想起耶穌的話來。便從墳墓那裡回去，把這一切事告訴十一個使徒和其餘的人”。

哈利路亞！主已經復活了。基督的信仰，是一個空的十字架，因為基督已經從十字架被取下，被埋葬，但是經過了三日三夜，主復活了！因此基督的信仰，是一個空的墳墓。保羅這樣說，“若基督沒有復活，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，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”（哥林多前書 15:14）。

這裡說三日三夜，我們在查經聚會中，曾經仔細研究這個問題。

（主耶穌在棕樹枝主日進入耶路撒冷城，當日就出城到伯大尼過夜。第二日早晨（就是星期一），進城，路過一棵無花果樹，因為找不到果子，就咒詛無花果樹，進城後，他潔淨聖殿，又出城。第三日早晨（就是星期二），他又進城，路過了那一棵被咒詛而且已經枯乾的無花果樹，彼得當場問耶穌，耶穌就對彼得和門徒講到信心的功課，接著在聖殿裡與祭司和文士鬥辯駁權柄的問題，和對門徒講到關於末世的預兆，也為耶路撒冷嘆息。當晚又回伯大尼，在伯大尼長大麻瘋的西門家裡坐席，馬利亞為主澆極貴的香膏。第三天在（就是星期三），他們就在耶路撒冷喫了最後晚餐，當晚被賣，被審判，在星期四早晨九點被釘十字架。主耶穌在下午三點斷氣。在日落前，被取下，埋葬。逾越節開始。這樣經過了星期四晚上，星期五晚上（除酵節安息日），星期六晚上（一般安息日），正好是三日三夜。

在七日的頭一日，就是復活節的清晨，聖經說，“那些婦女帶著所預備的香料，來到墳墓前。看見石頭已經從墳墓輾開了。他們就進去，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。正在猜疑之間，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。衣服放光。婦女們驚怕，將臉伏地。那兩個人就對他們說，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” 今天我們一起來思考天使對這些婦女所說的這句話，“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”。

聖經中，指出有三次復活。這三次的復活，與聖經中所記載的七次使死人復活的神蹟不同。這七次被復活的死人，他們雖然復活了，但是終究他們的肉體，有一天還是死了。他們的復活，或許我們說“復生”更合適。

一. 主耶穌的復活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5:20-23 這樣說，“但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死既是因一人而來，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。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。照樣，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。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。初熟的果子是基督。以後在他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”

主耶穌基督首先復活，他是初熟的果子。而這初熟的果子就是那榮耀的身體，那不再受這時間，空間，與物質限制的榮耀身體。

我們看到那一天早晨，婦女們拿著香料要到墳墓來膏主耶穌。他們看見墳墓的石頭輓開了。請我們注意，這個石頭輓開，不是為了讓復活主出來，而是為了讓婦女們能夠進去。因為榮耀的主，已經不受物質與空間的限制了。她們進去後，看見空的墳墓，正在猜疑與納悶時，天使向她們顯現，說，“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”。弟兄姊妹，墳墓是埋葬死人的地方，更進一步說，墳墓應該是埋葬死人肉體的地方，而陰間是拘禁死人靈魂的地方。肉體是暫時的，靈魂是永恆的。現在復活的主耶穌，他已經有復活的榮耀身體，因此他既不在墳墓裡，也不在陰間裡，他已經得勝了死亡和陰間，而且握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他是歷史上在亞當與夏娃犯罪後第一個真正的活人，“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”。

二. 聖徒的復活

世界上的人，因為罪的緣故，都是“死在過犯罪惡之中”的死人（參見以弗所書 2:1），就像是那些在曠野中被火蛇咬到的以色列人，他們將都是必死的，除非他們仰望 神吩咐摩西所立的銅蛇。因此凡是仰望銅蛇，就是十字架的人，都活了。

“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他叫你們活過來”。我們這些得救的信徒，基督已經叫我們活過來了，但是我們今天仍然是活在這個必死的身體中，在我們睡了之後，我們這必死的身體，仍然在墳墓中能夠被找到。但是主應許我們，要按著次序復活，那個時候，我們也必能夠有像主耶穌復活的榮耀身體。腓立比書 3:20-21 這樣說，

“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。並且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穌基督，從天上降臨。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”。這個次序，就是那些已經睡了的弟兄姊妹，他們要先復活，然後就是那些還存留，活到救主耶穌基督要再來的時候的基督徒，都要身體改變，被主提到空中，與主相遇，眾聖徒要在天上與主永遠同在，也要與所有復活的人同在。那個時候，我們可能會找不到我們的一些朋友，因為他們沒有得救，在我們猜疑與納悶的時候，天使也會這樣對我們說，“為什麼在活人中找死人呢。他不在這裡，已經被留在地上或陰間裡了”。

三. 罪人的復活

聖經上說，有兩次的復活，“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，有福了，聖潔了。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。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”（啟示錄 20:6）。主耶穌也曾這樣說，“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，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裡的，都要聽見他的聲音，就出來。行善的復活得生，作惡的復活定罪”（約翰福音 5:28, 29）。聖徒的復活，就是第一次的復活，他們要復活得生，得福。但是在第二次復活的，他們就有禍了。第一次和第二次的復活，將有一千年的間隔。在那一千年之後，聖經告訴我們，“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，與坐在上面的。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無可見之處了。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案卷展開了，並且另有一卷展開，就是生命冊。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。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。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，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裡”（啟示錄 20:11-15）。

聖經對這第二次的復活，有這麼詳細的記載。這些人將要站在白色大寶座面前，接受神公義的審判。那個時候，他們也會猜疑，為什麼是我站在審判寶座的面前，你看我作了許多善事，我也積了許多的功德，並沒有比我那些基督徒朋友差，為什麼他們沒有站在這裡接受審判呢？這個時候，天使也會這樣對他們說，“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！因為他們仰望了那條挂在杆子上的銅蛇，他們仰望了十字架上的基督，他們活了。”

感謝神，今天我們又有兩位姊妹，已經決定接受主耶穌基督成為他們的救主，十字架的救恩，已經臨到他們。她們今天要在眾人面前，在天使面前，在神的面前，接受洗禮，開始過一個合神心意的人生，天天藉著十字架誇勝。讓我們一起與她們歡喜快樂，天上的千萬使者，也與我們大家一起歡喜快樂。